

大余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余府办复字〔2025〕231号

大余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同意调整 2025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项目有关事项的批复

县农业农村局：

报来《关于调整 2025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有关事项的请示》收悉。经 2025 年 8 月 19 日第 75 次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根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若干文件精神，按照衔接资金使用支出范围，同意对 2025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涉及到的 16 个项目进行调整，调整后项目

名称、建设内容、调整原因等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二、各行政监督部门严格按照《江西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目录2024年版的通知》（赣发改公管规〔2024〕819号）精神，切实履行好指导协调和监督管理的责任。

三、新建项目在存量建设用地上选址，选址不得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避让耕地。新建项目符合农用地转用报批条件的，应办理农用地转用手续和供地手续，符合设施农业用地办理条件的，应提交设施农业用地相关材料至所在乡镇人民政府备案，经县自然资源局审核并报省自然资源厅上图入库后方可动工建设。

请依法依规组织实施。

附件：大余县2025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调整项目汇总表

大余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8月20日

抄送：县纪委监委，县委办公室，县统计局，县审计局，县财政局，县发展改革委，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利局，县交通运输局，新城镇人民政府，左拔镇人民政府，池江镇人民政府，黄龙镇人民政府，南安镇人民政府，河洞乡人民政府。

大余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8月20日印发

附件

大余县 2025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调整项目汇总表

序号	批复批次	项目业主单位	原项目名称	调整后项目名称	原安排资金 (万元)	调整后安排资金 (万元)	原批复建设内容	调整建设内容	调整原因	行业主管部门
1	2025 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新城镇人民政府	大余县新城镇樟树下村新建二级泵房项目	/	22	/	新建郭屋孜小组占地面积约 12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12 平方米的二级泵房一座, 22kW 离心泵一组, ∅ 250PE 管 500 米, 自动控制柜一个及其他配套设施。	取消	因另有更优的设计方案,可不实施该项目,避免资金浪费。	县水利局
2	2025 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黄龙镇人民政府	大余县黄龙镇旱田村等村联建农机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大余县黄龙镇大合村等村联建农机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172	172	新建 1 栋总占地面积约 9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900 平方米的混凝土框架结构的农机服务中心及其他附属工程。	新建 1 栋总占地面积约 86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860 平方米的混凝土框架结构的农机服务中心及水电、消防等其他附属工程。	因项目建设地块实际属于黄龙镇大合村地界,与项目名称不符,需进行调整。	县农业农村局
3	2025 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黄龙镇人民政府	大余县黄龙镇叶墩村下坝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大余县黄龙镇叶墩村 2025 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43.1	43.1	1.新建道路长约 260 米,宽约 6 米,厚约 0.2 米及其他附属工程; 2.拓宽道路长约 105 米,拓宽约 3 米,厚约 0.2 米及其他附属工程; 3.浇筑水渠长约 260 米,宽约 0.6 米,高约 0.6 米,底厚 0.15 米及其他附属工程; 4.拓宽道路长约 267 米,拓宽约 2 米,厚约 0.2 米及其他附属工程。	1.新建道路长约 260 米,宽约 6 米,浇筑厚 20cm 水泥混凝土路面(混凝土弯拉强度不低于 4.0MPa)及其附属工程; 2.浇筑水渠长约 260 米,宽约 0.6 米,高约 0.6 米,底厚 0.15 米及其他附属工程; 3.下坝至小背修复道路长约 50 米,宽约 5 米,浇筑厚 20cm 水泥混凝土路面(混凝土弯拉强度不低于 4.0MPa)及其附属工程; 4.木子头下修复道路长约 170 米,宽约 3.5 米,浇筑厚 20cm 水泥混凝土路面(混凝土弯拉强度不低于 4.0MPa)及其附属工程。	因该项目原申报地点占用耕地,需进行调整。	县交通运输局

序号	批复批次	项目业主单位	原项目名称	调整后项目名称	原安排资金(万元)	调整后安排资金(万元)	原批复建设内容	调整建设内容	调整原因	行业主管部门
4	2025 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黄龙镇人民政府	大余县黄龙镇叶墩新桥主干道扩宽项目	/	28	28	拓宽道路: 在长约 375 米, 宽约 3.5 米的道路基础上扩宽至 6 米, 厚约 0.2 米; 排水沟浇筑约 375 米, 宽约 0.6 米, 高约 0.6 米, 底厚约 0.15 米及其他附属工程。	1. 拓宽道路: 在长度约 150 米, 宽约 3.5 米的道路基础上扩宽至 6 米, 浇筑厚 20cm 水泥混凝土路面 (混凝土弯拉强度不低于 4.0MPa); 2. 道路南侧新建路边水沟及盖板沟约 100 米, 净高 0.5 米, 净宽 0.3 米, 沟墙 0.2 米, 底厚 0.15 米; 3. 道路北侧老边沟增加铸铁盖板 240 米; 4. 新建 DN300 涵管约 65 米及其他附属设施。	因该项目实际建设需要, 原申报建设内容无法满足现状要求, 需进行调整。	县交通运输局
5	2025 年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新城镇人民政府	大余县新城镇蛋鸭养殖示范园建设项目	/	380	380	新建鸭舍占地面积约 15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15000 平方米及其他基础设施工程。	新建鸭舍占地面积约 11451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11451 平方米, 道路硬化长约 550 米、宽 4 米, 厂内道路硬化长约 350 米、宽 3 米及排水等基础设施。	因项目用地指标受限, 只能建设鸭舍 11451 平方米, 为避免资金浪费, 根据实际需要, 增加建设道路、排水等基础设施工程。	县农业农村局

序号	批复批次	项目业主单位	原项目名称	调整后项目名称	原安排资金 (万元)	调整后安排资金 (万元)	原批复建设内容	调整建设内容	调整原因	行业主管部门
6	2025 年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新城镇人民政府	大余县新城镇鱼仙村麻鸭养殖建设项目	/	360	360	新建鸭舍占地面积约 11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11000 平方米及其他基础设施工程。	新建鸭舍占地面积约 12111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12111 平方米及其他基础设施工程。	为高效盘活现有建设用地，鉴于项目建设的实际需求，增加鸭舍面积。	县农业农村局
7	2025 年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池江镇人民政府	大余县池江镇长江村坝子里健上灾毁水渠修复工程	/	14	14	新建 C20 砼水渠总长约 390 米及其他配套设施。	新建 C20 混凝土水渠总长约 470 米及其他配套设施。	因该项目主要建筑材料价格有变化，需进行调整。	县水利局
8	2025 年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南安镇人民政府	大余县南安镇东山村岔下农产品加工厂建设项目	/	75	75	新建 1 栋钢架结构厂房，总占地面积约 142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552 平方米，配套建设供电、给排水及其他附属设施工程。	新建 1 栋钢架结构厂房，总占地面积约 87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552 平方米，配套建设供电线路架设、场地硬化、蓄水池、排水管道管沟、供水管道及其他附属设施工程。	原申报占地面积中包括场地内的水塘范围，考虑其生产用水用电问题，提出需增加蓄水池一座保证生产用水，并架设电缆保证生产用电，故此次申请调整。	县农业农村局

序号	批复批次	项目业主单位	原项目名称	调整后项目名称	原安排资金(万元)	调整后安排资金(万元)	原批复建设内容	调整建设内容	调整原因	行业主管部门
9	2025年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黄龙镇人民政府	大余县黄龙镇新村村狗脚塘水渠挡土墙建设项目	/	15	15	1. 新建砼挡土墙: 新建挡土墙长约 30 米, 宽 1.5 米, 高约 4 米。 2. 新建砼水渠: 长约 50 米, 宽 4 米, 高 1 米, 内空 0.6 米, 墙厚 0.25 米及其他附属设施。	1. 新建水渠长约 378 米, 墙厚约 0.2 米, 内宽约 0.4 米, 墙高约 0.4 米, 沟底 0.1 米, 碎石垫层 0.1 米; 2. 新建水陂长约 7 米, 高约 0.8 米, 宽约 1 米, 碎石垫层 0.1 米及其他附属工程。	因该项目涉及村民需求变化, 需进行调整。	县水利局
10	2025年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黄龙镇人民政府	大余县黄龙镇大合村卵岭水沟和挡土墙建设项目	/	10	10	1. 新建砼水渠: 单墙 M7.5 浆砌沟壁(厚 0.3 米高 0.8 米、长约 80 米); 单墙 M7.5 浆砌沟壁(厚 0.3 米, 高 0.6 米, 长约 80 米); 水沟底浇筑 C20 混凝土宽 1.2 米, 厚 0.1 米, 长 80 米。 2. 新建砼挡土墙: M7.5 浆砌挡墙厚 0.3 米, 高 0.8 米, 长约 70 米及其他附属设施。	1. 水渠: 浆砌沟壁(上厚 0.4 米, 下厚 0.6 米, 高 1 米, 长 80 米); 浆砌沟壁: (上厚 0.4 米, 下厚 0.6 米, 高 1 米, 长 80 米); 水沟底浇筑 C20 混凝土宽 1.6 米, 厚 0.1 米, 长 80 米); 2. 挡土墙: m7.5 浆砌挡墙上厚 0.5 米, 下厚 0.8 米, 高 1.2 米, 长 116 米; 挡土墙基础浇筑 C20 混凝土宽 0.8 米, 厚 0.2 米, 长 116 米。	因该项目涉及村民需求变化, 需进行调整。	县水利局
11	2025年市、县级配套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左拔镇人民政府	大余县左拔镇大江村新建水渠项目	大余县左拔镇大江村桥头组新建水渠项目	14.76	14.76	1. 新建砼水渠长约 200 米(基础底宽 1 米、厚 0.2 米、水渠内宽 0.4 米、高 0.4 米、厚 0.2 米)。 2. 新建砼水渠长约 240 米(基础底宽 1 米、厚 0.2 米、水渠内宽 0.4 米、高 0.4 米、厚 0.2 米)及其他附属设施。	/	因该项目与去年项目名称重复, 无法申请赋码及办理后续流程。	县水利局

序号	批复批次	项目业主单位	原项目名称	调整后项目名称	原安排资金 (万元)	调整后安排资金 (万元)	原批复建设内容	调整建设内容	调整原因	行业主管部门
12	2025 年市、县级配套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南安镇人民政府	大余县南安镇东山村五羊滩组乡村振兴项目	/	15	15	1. 硬化路面长约 58 米、宽 2 米，包含水沟修建长约 27 米、高 0.4 米； 2. 排水管道开挖预埋水泥路面开挖长约 50 米、宽 0.5 米，预埋开挖长约 50 米、宽 0.6 米、高 0.8 米，包含外运回填； 3. 修建堡坎长约 22 米、高 3.5 米、含 0.5 米基础、宽 0.8 米，（包含基础开挖、支模）； 4. 安装路灯配套设施 35 盏； 5. 修建路面修建及挡土墙长约 34 米、宽 0.6 米、高 1.3 米及其他附属设施。	1. 硬化路面长约 23 米、宽约 3.3 米，含修建道路旁水沟约 9 米； 2. 新建约 50 米长 DN300 排水波纹管及检查井 2 座，含其他附属设施； 3. 新建挡土墙墙身长约 22 米、高 3 米、平均宽约 0.8 米，基础高约 0.5 米、宽约 1.2 米，含其他附属设施； 4. 安装路灯配套设施 35 盏； 5. 新建挡土墙长约 34 米、宽 0.6 米、高 1.3 米及其他附属设施。	因该项目地理与自然环境限制，需进行调整。	县农业农村局

序号	批复批次	项目业主单位	原项目名称	调整后项目名称	原安排资金 (万元)	调整后安排资金 (万元)	原批复建设内容	调整建设内容	调整原因	行业主管部门
13	2025 年市、县级配套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南安镇人民政府	大余县南安镇新安村蛇头蛹上组乡村振兴项目	/	15	15	1. 新建水沟长约 30 米、宽 1 米、高 0.7 米；（砖砌水沟、包浇筑水沟底、清淤泥、清除老堡坎、含盖板）； 2. 周边硬化路面长约 43 米、宽 1 米、厚 0.2 米； 3. 修复周边破旧水沟长约 190 米（含老水沟盖板清理、清淤泥、换新盖板规格长 0.9 米、宽 0.5 米、高 0.12 米）； 4. 新建水沟长约 41 米、宽 0.6 米、高 0.5 米（含砌 24 墙、清淤泥、人工土方开挖、清运、换新盖板规格长 0.6 米、宽 0.5 米、高 0.12 米）； 5. 修复破旧水沟长约 31.7 米（含沟底硬化、清淤泥、更换盖板）约 0.45 万； 6. 安装路灯配套设施 15 盏（太阳能路灯、包安装）及其他附属设施。	1. 周边硬化路面长约 87 米，面积约 145 平方米； 2. 修复周边破旧水沟长约 167 米及其他附属设施； 3. 新建砖砌水沟长约 108 米、墙厚 0.24 米、内宽 0.5 米、高 0.5 米，含其他附属设施； 4. 安装路灯配套设施 15 盏（太阳能路灯、包安装）及其他附属设施。	因该项目涉及村民需求变化，需进行调整。	县农业农村局
14	2025 年市、县级配套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南安镇人民政府	大余县南安镇新华村龙下组道路建设工程	/	50.13	50.13	1. 新建芦坑通组路长约 460 米、宽 3 米、厚 0.15 米； 2. 新建龙下通组路长约 896 米、宽 3 米、厚 0.15 米及其他附属设施。	1. 新建芦坑通组路长约 448 米、宽约 3 米、浇筑厚 20cm 水泥混凝土路面（混凝土弯拉强度不低于 4.0MPa）及其附属工程； 2. 新建龙下林区防火道路长约 620 米、宽约 3 米、厚 0.2 米及其他附属设施。	因该项目涉及村民出行需求，需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县水利局

序号	批复批次	项目业主单位	原项目名称	调整后项目名称	原安排资金 (万元)	调整后安排资金 (万元)	原批复建设内容	调整建设内容	调整原因	行业主管部门
15	2025 年市、县级配套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南安镇人民政府	大余县南安镇新民村荡坪组乡村振兴项目	/	15	15	1. 修复路面（长约 38 米、宽约 10 米；长约 25 米、宽约 4 米；长约 9 米、宽约 8 米；长约 19 米、宽约 9 米）合计 723 平方米； 2. 水沟浇筑长约 200 米、宽 30 厘米、高 30 厘米； 3. 安装路灯配套设施 30 盏及其他附属设施。	1. 修复路面长约 80 米，面积约 446 平方米； 2. 水沟浇筑长约 200 米、宽 30 厘米、高 30 厘米； 3. 安装路灯配套设施 30 盏及其他附属设施。	因该项目的地理与自然环境限制，需进行调整。	县农业农村局
16	2025 年市、县级配套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河洞乡人民政府	大余县河洞乡河洞村圩上组乡村振兴项目	大余县河洞乡河洞村圩上乡村振兴项目	15	15	1. 硬化约 600 平方米道路、厚 0.2 米； 2. 排水沟修复长 50 米、宽 0.4 米、高 0.3 米，水沟底厚 0.1 米、沟壁厚 0.15 米； 3. 破损路面修复：长 55 米、均宽 4 米、厚 0.2 米，下河台阶修复（规格 0.2 米高、0.3 米宽）总长 18 米、均宽 2 米； 4. 排污管网（含污水处理）：DN200 管 60 米，PVC110 管约 50 米，检查井 3 处，破拆混凝土 30 米及污水管网清淤约 30 米。	/	因该项目的名称与去年项目名称重复，无法申请赋码及办理后续流程。	县农业农村局